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电气”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对高铁电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1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中铁高铁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19 号），高铁电气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9,410.00 万股。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同意，高铁电气股票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在上交所科创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376,289,913 股。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高铁电气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89,395,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86,894,913 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为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股票数量为 4,70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5%，将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及相关文件，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承诺具体

如下：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本次战略配售获配的股票限售期为 24 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经核查，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申请上市的战略配售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 4,705,000 股

1、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4,705,000 股，限售期为 24 个月。经公司确认，上市流通数量为该限售期的全部战略配售股份数量。

2、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 0 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0 月 20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中信建投投资有限公司 | 4,705,000 | 1.25% | 4,705,000 | 0 |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 序号 | 限售股类型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限售期（月） |
|----|----------|-------------|--------|
| 1 | 首发战略配售股份 | 4,705,000 | 24 |
| 合计 | | 4,705,000 | - |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

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高铁电气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高铁电气本次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郭 尧


包红星

